关于开展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的通知

各位同学：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教育大会、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引导广大学生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深化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教育，以良好的精神风貌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市教育两委决定举办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立志铸忠魂 奋斗新时代”主题演讲比赛。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活动主题

立志铸忠魂 奋斗新时代

1. 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中共天津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承办单位：天津职业大学

三、参赛范围及参赛名额

参赛对象：全市各普通高校、独立学院、高职院校、中学、小学在校生。

参赛名额：**每所普通高校、独立学院、高职院校报送市级复赛参赛作品不超过2件；每件作品参赛者为1人。**

四、活动要求

1.赛制设置

此次演讲比赛将于4月启动，分为初赛、复赛和决赛环节：

初赛由各高校、各区教育局自行组织完成，市教委直属中小学按照属地原则参加所在区比赛，根据疫情防控工作实际，可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各高校、各区教育局要在学生中广泛发动、精心组织初赛，依照活动主题、演讲内容，要真落实、有真成效，讲好中国故事。

复赛由承办单位邀请评审专家对各高校、各区教育局提交的视频作品进行评审，分别按照大学组、中学组、小学组3个组别各选出15名进入决赛。

决赛将采用现场比赛形式进行，并统一录制大赛视频，面向全市大中小学进行宣传推广，形式具体事宜由承办单位提前确定告知。

2.组别设置

活动按照大学组、中学组、小学组3个组别进行分类评选。

3.演讲内容及要求

演讲内容要以“迎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紧紧围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主要内容，歌颂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做习近平总书记忠诚坚定的拥戴者、追随者，自觉从党的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增长智慧、增强信心，充分抒发“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的时代强音，以良好的精神风貌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演讲者需表达流畅，吐字清楚，普通话标准，语言贴切、生动，能流利地进行脱稿演讲；仪表端庄，表情自然，衣着大方得体；情感真挚饱满，有较强的感染力，能引起共鸣，演讲效果好。

4.视频要求

（1）视频画面清晰，不抖动、不倾斜，格式为MP4，像素不少于720×576PIX。

（2）音频要求发音清晰，内容与视频画面保持同步。

（3）参赛视频时长不超过6分钟，前面包括15秒片头，标注参赛作品名称，以及选手的姓名、学校、院系等基本信息，可将PPT、照片、视频等作为背景，演讲学生需作为前景在除片头

5.其他说明

参赛者不得剽窃或抄袭他人作品，如发生知识产权或版权等法律纠纷，则取消参赛资格，后果由参赛者承担，活动组织方对参赛作品拥有展览权、使用权、出版权。

五、提交材料要求

1.每个参赛选手报名时需同时提交作品文本电子版材料，参赛表中学院党委推荐意见处，需对作品的意识形态提出鉴定意见。

2.请有意报名的同学于4月23日前将参赛视频、参赛报名表（附件1）、汇总表（附件2）和承诺书（附件3）电子版及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报送至dongyue@nankai.edu.cn。

六、组织要求

1.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将该项活动作为对大学生进行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重要途径，作为开展“青春献礼二十大 奋斗担当铸忠诚 强国有我新征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重要内容，认真做好赛事的组织和代表队的选拔工作。

2.各单位要注重过程，广泛宣传动员，善于运用新媒体广泛宣传，通过校内多种形式的学习、比赛等方式强化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3.各单位要本着取长补短、注重交流、学习提升的态度严格按照比赛规程参加各环节竞赛，力求通过各环节竞赛，从党的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增长智慧、增强信心，积极营造喜迎二十大的浓厚氛围，增强学生做习近平总书记忠诚坚定的拥戴者、追随者的自觉性。

附件： 1.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报名表

2.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汇总表

3.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承诺书

校团委

 2022年4月12日

附件1

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报送单位 |  |
| 参赛组别 |  | 视频中配乐名称 |  |
| 网盘链接及提取码 |  |
| 指导教师 | 姓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微信号 |
|  |  |  |  |
| 参赛学生信息 | 姓名 | 性别 | 学院（中小学） | 专业/年级 | 联系电话 |
|  |  |  |  |  |
| 作品简介（限150字以内） |  |
| 学院党委推荐意见 | 公 章 年 月 日 | 市教育两委意见 | 公 章年 月 日 |

附件2

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汇总表

学院团委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排序 | 作品名称 | 学生姓名 | 学院（中小学） | 专业/年级 | 指导教师 | 联系电话 | 微信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附件3

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承诺书

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2022年天津市大中小学演讲比赛”报名规则的前提下，承诺人（即参赛者）对组织单位作出如下承诺：

一、承诺人保证提交的参赛视频和演讲文稿，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同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

二、承诺人许可组织单位或者组织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对参赛作品和演讲文稿无偿拥有发表、复制、展览、放映、发行、汇编等使用权利。

三、承诺人在大赛期间及大赛提交上报后3个月内，不将参赛作品用于其他大赛。

四、如由于承诺人违反本承诺而导致组织单位面临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诉讼或仲裁等要求，或使组织单位因此而遭受任何名誉、声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损失，承诺人将立即采取足够而适当的措施，以保证组织单位免受上述索赔、诉讼或仲裁等要求的任何影响。组织单位因此而遭受的任何名誉、声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的损失，由承诺人赔偿。

五、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作品名称：

承诺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